成都市智慧园区（工业和信息化类）

评定指导规则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制定依据。根据成都市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和《成都市加快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（2024—2026年）》《成都市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等文件要求，特制定本文件。

第二条 适用对象。已纳入成都市产业园区清单或经区级以上相关部门认定的，建设规划科学、产业定位明确、基础设施良好、运营服务优质的制造业及工业总部经济园区。

第三条 评选目的。深化园区综合体制改革，助推“优化提质、特色立园，赋能增效、企业满园”行动，加快打造一批具有示范带动效应的园区数字化转型标杆。

第四条 申报主体。建设或运营园区的单位。

第五条 职责分工。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负责统筹申报评选和评估考核工作；区（市）县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负责初审、推荐及协助评估考核工作。

第二章 评选标准

第六条 符合性指标。主要包括适用对象、园区主攻产业方向、标杆企业、园区面积、入驻率、营收占比、安全生产及环保。

第七条 核心指标。主要包括建设规划、智改数转、基础设施、智慧运营。

第八条 加分指标。主要包括影响力企业、科技创新、知名产品、专业人才。

第九条 评选等级。符合性指标全部符合要求的园区进入星级评定，按照分数依次评选为一星级至五星级五个等级。

第三章 评选程序

第十条 提交申报。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印发申报通知，申报主体按照申报通知要求填写，形成相关佐证材料，汇总编制申报材料。

第十一条 申报推荐。申报材料由申报主体所在区（市）县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初审合格后，向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推荐报送。

第十二条 专家评审。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组织不少于5人的技术和财务专家，组成评审专家组，通过会议评审、实地考察等方式进行评选。

第十三条 公示公开。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按程序通过官网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向社会公示评选结果。

第四章 结果应用

第十四条 政策支持。对评选为三星级及以上的智慧园区，按照《成都市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《成都市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实施细则》的规定予以资金支持；对提升星级的智慧园区予以晋级补差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五条 解释权限。本文件由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负责解释。后续将根据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要求及时进行调整。

附件：成都市智慧园区（工业和信息化类）指标体系

（2025）

附件

成都市智慧园区（工业和信息化类）指标体系（2025）

一、符合性指标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指标内容 |
| 1 | 适用对象：已纳入成都市产业园区清单或经区（市）县及以上相关部门认定的，建设规划科学、产业定位明确、基础设施良好、运营服务优质的制造业及工业总部经济园区。 |
| 2 | 园区主攻产业方向： （填写）。 |
| 3 | 园区标杆企业： （至少填写一家企业）。 |
| 4 | 制造业园区占地面积不小于8万平方米，达到 万平方米（填写）。  工业总部经济园区占地面积不小于3万平方米，达到 万平方米（填写）。 |
| 5 | 企业入住率：企业入住率不低于50%，达到 （填写）。 |
| 6 | 营收占比：园区入驻企业营业收入中，制造业及工业总部经济营业收入占比不低于30%（含）。 |
| 7 | 园区近三年未发生过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和环保事故。 |

二、核心指标（100分）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指标内容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建设规划 （9分） | 目标定位（3分） | 园区定位清晰，目标明确，至少包括未来五年的发展思路和具体目标。 |
| 重点任务（3分） | 重点任务明确、路径清晰，至少包括产业数字化发展、基础设施建设、智慧运营服务等内容。 |
| 保障措施（3分） | 发展保障有力、措施可行，至少包括组织保障、资金保障、人员保障等内容。 |
| 智改数转 （40分） | 总体发展（8分） | 园区规上工业企业智改数转自评估等级L1及以上的比例不低于50%。〔依据《四川省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评价指标体系总体框架（试行）》〕 |
| 标志性企业（8分） | 园区或园内企业获评市级及以上智能工厂、数字化车间、5G工厂、优秀案例、应用场景等智改数转相关试点示范。 |
| 标准化应用（8分） | 两化融合、DCMM（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）、CMMM（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）等贯标认证企业数量比例不低于10%。 |
| 推进企业上云（8分） | 园区企业上云数量比例不低于30%。 |
| 标识解析应用（8分） | （1）园区接入工业互联网标识的企业不低于5家。  （2）园区企业工业互联网标识注册量不少于500万条。 |
| 基础设施 （17分） | 基础网络（4分） | （1）主要道路已建成通信管网比例达到95%（含），各建筑物采用全光网络接入，保证光纤到楼。  （2）园区公共区域和企业办公场所、厂房等区域应实现公众移动通信信号全覆盖，重点区域实现5G和Wi-Fi网络覆盖。 |
| 数据管理（3分） | 园区管理平台预留数据接口，根据智慧蓉城建设需要，按照全市统一的数据和接口标准，实现与区（市）县及以上政务平台的数据互通。 |
| 安全保障（8分） | （1）园区设置独立监控中心，面积在50平方米（含）以上，并配置监控坐席。  （2）在园区重要点位配置高清摄像头，视频数据存储超过30天，视频数据能汇聚到视频监控系统。  （3）园区消防设施应按照消防相关法律法规进行配置，并建设具备自动报警功能的智能消防系统。  （4）设置完善的信息安全制度、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人员，园区系统至少达到等级保护二级标准。 |
| 绿色低碳（2分） | 对园区空气、水质和噪音实时监测并公布。 |
| 智慧运营 （34分） | 办公配套（8分） | （1）园区具备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能力，实现“园区事园区办、企业办事不出园”。  （2）统一提供咨询、融资、贷款等金融服务，服务案例不少于5个。  （3）统一提供咨询、专利、代理等法务服务，服务案例不少于5个。  （4）统一提供咨询、招聘、推荐等人才服务，服务案例不少于5个。 |
| 生活配套（8分） | （1）园区食堂能实现线上预约点餐、自动结算、自助充值及食品安全监控等功能。  （2）园区公寓实现智慧化应用，为企业员工提供高效服务。  （3）智慧照明：实现对园区内照明设备利用感光、声音、红外等设备进行感应控制。  （4）智慧充电：在停车场设置电动汽车充电设施，充电车位占总车位的比例不低于10%。 |
| 智慧运营（18分） | （1）产业智能分析：园区产业智能分析应用，实现园区企业信息、产业规模、产业结构、投入产出等信息的数字化分析展示。  （2）数字招商：园区建设数字化招商应用，实现招商对象资格审查、入驻审批、招商对象的CRM管理、在线验房、装修手续办理、线上企业退租、入驻情况统计等功能。  （3）项目管理：园区建设项目管理应用，对园区的工程建设项目、技术改造项目等进行管理，准确掌控园区基础建设、行业投资等项目的完成情况。  （4）资产管理：园区建设资产管理应用，满足园区各类终端设备的标准化接入，并具备资产基本信息管理、巡检签到、巡检排班、统计分析等功能。  （5）能源监控：园区建设能源监控应用，对园区内水、电、燃气等能源的使用情况进行实时采集和监控。  （6）智慧物业：实现远程抄表、线上报修、电梯安全监控、访客线上预约等功能；试点通过智能机器人等设施实现自主巡逻、体温检测、智能保洁等功能。 |

三、加分指标（40分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加分指标 | 指标内容 |  |
| 1 | 影响力企业 | 入选世界500强、中国500强、中国制造业500强等；入选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、单项冠军等。 | 20分 |
| 2 | 科技创新 | 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、科研院所、重大创新平台、中试平台、概念验证中心等在园区落地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，破解“卡脖子”难题方面有重大创新成果。 | 8分 |
| 3 | 知名产品 | 单项产品市场份额全国前三，获得中国工业大奖、首台（套）、首版次、首批次等国家荣誉。 | 6分 |
| 4 | 专业人才 | 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等；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奖者、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奖者等。 | 6分 |